关于《关于北京城市副中心加强

科技创新引领高质量发展支持办法的

实施细则》的起草说明

一、制定背景

为贯彻落实《北京城市副中心加强科技创新引领高质量发展支持办法》，根据构建全国统一大市场相关要求，依据《公平竞争审查条例》等相关文件精神，北京市通州区科学技术委员会对《关于北京城市副中心加强科技创新引领高质量发展支持办法的实施细则》（通科发〔2025〕2号）进行了修订。

二、修订主要内容

1.删除了第三条支持加大研发投入中“独立法人资格”的相关表述，并调整了相关内容。

2.删除了第四条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培育中“独立法人资格”的相关表述，并调整了相关内容。

3.删除了第五条支持高新技术企业“小升规”中“独立法人资格”的相关表述，并调整了相关内容。

4.删除了第六条吸引创新平台集聚中“独立法人资格”的相关表述，并调整了相关内容。

5.删除了第七条支持开展科技研发中“独立法人资格”的相关表述，并调整了相关内容。

6.删除了第八条支持应用场景建设和示范中“独立法人资格”的相关表述，并调整了相关内容。

7.删除了第九条支持创新联合体建设中“独立法人资格”的相关表述，并调整了相关内容。

8.删除了第十条鼓励开展技术合同认定登记中“独立法人资格”的相关表述，并调整了相关内容。

9.删除了第十一条支持技术转移机构建设中“独立法人资格”的相关表述，并调整了相关内容。

10.删除了第十二条支持自主创新能力提升中“独立法人资格”的相关表述，并调整了相关内容。

11.删除了第十三条促进孵化延链中“独立法人资格”的相关表述，并调整了相关内容。

12.删除了第十四条强化共性技术服务中“独立法人资格”的相关表述，并调整了相关内容。